

中共甘州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甘区农办发〔2025〕66号

中共甘州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调整使用 2025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项目结余资金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区属有关部门：

2025 年，我区共下达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计划，共涉及资金 18162 万元。至目前，项目已全部完工。经区级验收和审核，2025 年各项目累计结余资金 12.557772 万元（具体件附表 1）。

为进一步提高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使用效率，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，决定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结余资金进行调整使用，共涉及资金 12.557772 万元，其中，2025 年共计结转结余资金 12.557772 元。计划调整如下：

1. 梁家墩镇四闸村仓储物流库房建设项目 10 万元;

2. 项目管理费 2.557772 万元;

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和各相关部门作为项目实施的第一责任人,要切实担负起监管责任,接到通知后,在 3 个工作日内将项目具体内容下达到项目村公开公示,并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公示情况上报区扶贫开发中心审核备案。7 个工作日内准备好相关报账资料按要求报账。

附件:

1. 甘州区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结余资金统计表

2. 甘州区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结余资金调整计划表

中共甘州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 年 12 月 20 日

办公室